

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
(“双有”企业)

企业名称	温州宇光电镀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叶建光	
企业所在地址	温州市瓯海郭溪泰山路 18 号				
使用(排放)有毒有害原料情况					
使用物质名称	数量	用途	排放物质名称	浓度	数量
硼酸	2	电镀	氰化氢	<0.09mg/m ³	0.0014t
硫酸	30	电镀	硫酸雾	<0.20mg/m ³	0.0318t
氧化亚铜	10	电镀	氯化氢	4.45mg/m ³	0.84t
氯化镍	3	电镀	氮氧化物	<0.7mg/m ³	0.04t
硫酸镍	22	电镀	总铬	0.0061mg/L	0.000138t
盐酸	400	电镀	总镍	0.0042mg/L	0.000095t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				
<p>2024 年产生电镀污泥 6.24 吨，漆渣 0.32 吨，废活性炭 0.838 吨，废包装桶 0.005 吨，危险废物储存于安全固定危险废物仓库并做明显标志，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温州科锐环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。</p>					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					
<p>2023 年企业编制了《温州宇光电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并组织专家对现场进行评审，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通过专家评审，2023 年 9 月 5 日完成预案的备案手续。已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，定期进行环境风险检查，保证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，严格按排污许可证及环评要求，合格排放污染物。</p>					